

潍坊学院“平安校园”建设委员会

平建委〔2026〕2号

关于下发《2026年“安全生产月”活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今年6月是第25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全省教育系统2026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教安函〔2026〕24号）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定了《潍坊学院2026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现下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潍坊学院“平安校园”建设委员会

2026年6月3日

潍坊学院

2026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

今年6月是第25个全国“安全生产月”，6月16日为全国“安全宣传咨询日”。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全省教育系统2026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教安函〔2026〕24号）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活动主题和时间

活动主题：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排查整治风险隐患

活动时间：2026年6月1日至6月30日

二、主要工作任务

（一）深入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宣传贯彻活动

学校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首要任务，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责任主体系统学、师生员工常态学。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安全管理干部培训、教职工岗位安全培训、主题班会等形式，推动安全发展理念入脑入心。

围绕活动主题，组织观看“安全生产月”主题宣传片、事故警示教育片，开展“学校安全大家谈”“校园安全微课堂”“以案普法”等活动。对近年来涉校典型事故事件进行

复盘分析，聚焦制约校园安全的重难点问题，建立“理论学习—风险研判—问题排查—整改提升—跟踪问效”闭环管理台账，将学习成果转化为防范化解校园安全风险的具体措施。

（二）聚焦重点环节，开展“排查整治风险隐患”系列行动

1. 校园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行动

各级党组织要持续深化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突出实验室和实习实训场所、学生宿舍、食堂、体育场馆、配电室和机房、在建工程、校园周边等重点对象，聚焦消防、校舍、燃气、实验室及危化品、实习实训、特种设备、校园交通、电动自行车、汛期防灾等重点部位，组织覆盖校内外关键风险点的拉网式排查。

重点排查以下内容：

（1）消防“生命通道”是否畅通，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消防设施器材是否完好有效；

（2）电动自行车是否存在入楼停放、违规充电；

（3）食堂燃气报警和切断装置、油烟管道清洗、食品采购加工留样是否规范；

（4）实验室危险化学品购买、储存、使用、处置及危险废物管理是否闭环；

（5）实习实训设备防护、有限空间、动火用电、特种设备管理是否到位；

（6）校园交通秩序、驾驶人管理是否符合要求；

(7) 校舍建筑、围墙护坡、地下空间、排水设施、临时构筑物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8) 对排查发现的问题隐患，逐项建立清单，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实行闭环销号管理；无法立即整改的，落实临时管控措施，坚决防止隐患演变为事故。

2. 隐患报告和校园周边“吹哨”行动

各级党组织要加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和学校安全法规制度的宣传解读力度，推动学校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干部、后勤物业人员、实验实训教师、食堂从业人员、宿管员、保安员等重点岗位人员真学真用、会查会改。

用好学校安全隐患“随手拍”二维码、全省学校安全管理系统、校园服务热线、各学院家校联系群等渠道，鼓励师生员工、家长和社会公众主动报告身边隐患。健全隐患报告、受理、核查、整改、反馈工作机制，依法保护报告人信息，对有效报告可结合实际给予适当激励。

持续推动学校当好校园周边安全隐患“吹哨人”，对校门口交通秩序、流动摊点、治安风险、危旧建筑、施工围挡、涉校矛盾纠纷等问题，及时协调公安、交通运输、住房城乡建设、消防救援、市场监管、城市管理、应急管理等部门联合处置。

3. 典型问题警示和以案促改行动

各级党组织要把事故警示教育作为倒逼责任落实、提升

治理能力的重要抓手，选取消防火灾、实验室安全、食品安全、校舍安全、校园欺凌暴力、电信网络诈骗等领域典型案例，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

对检查发现的重大风险隐患、久拖不改问题、责任落实不到位问题，在校内通报提醒；对问题突出、具有典型警示意义的，可通过智慧潍院平台或学校公开栏等进行曝光。同步总结推广隐患排查整治、智慧安防、联防联控、应急演练等方面的经验做法，推动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以案促治。

4. 应急演练和岗位能力提升行动

各级党组织要围绕“个个会应急”要求，结合高校特点和专业分布，至少组织一次综合或专项应急演练，重点开展消防疏散、地震避险、防汛防台风、防溺水、实验室危化品泄漏、极端天气、校园暴力侵害防范等场景演练。

加强学校最小应急单元建设，组织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宿管员、食堂从业人员、实验室管理员、保安员、物业人员等重点岗位开展实操培训，提升发现整改火灾隐患、处置初起火灾、组织疏散逃生、开展先期处置和自救互救能力。演练坚持科学、安全、有序，不搞层层加码，不影响正常教学秩序，坚决防止因演练组织不当引发次生风险。

（三）精心组织“安全宣传咨询日”和安全宣传进学校活动

6月16日前后，围绕活动主题，结合学校实际，组织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咨询活动。集中宣传解

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山东省学校安全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等法规制度，展示学校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主体责任落实等工作成效。

主动邀请应急管理、消防救援、公安交管、市场监管、卫生健康等部门专家和应急科普志愿者进校园，围绕校园消防、食堂燃气、电动自行车、实验实训、防汛避险、防溺水、防欺凌、防电信网络诈骗等师生关心的问题，开展现场咨询、案例警示、科普讲解和互动体验。鼓励通过实景模拟、VR体验、应急装备展示、救援技能实操、智慧安防场景展示等方式，提升师生隐患辨识、避险逃生和自救互救能力；结合专业特点开展实验室安全开放日、实习实训安全课堂、危险作业风险辨识体验等活动。

（四）纵深推进安全宣传“五进”，提升师生和家庭应急安全素养

把安全宣传“五进”作为“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重要抓手，重点推动安全宣传进学校、进家庭、进社区，促进校园安全教育与家庭安全、社会安全协同联动。

充分利用校园广播、电子显示屏、宣传栏、校园网、微信公众号、班级群等载体，循环播放应急安全知识、公益广告和主题宣传片，在校门口、宿舍、食堂、实验楼、体育场馆、图书馆等醒目位置设置安全提示，营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浓厚氛围。

将消防、交通、防溺水、用电用气、电动自行车、食品安全、地震和极端天气避险、网络安全、防欺凌等内容融入日常安全教育和主题班会、团课、专题讲座、实践体验等环节。面向家长开展安全提醒和家校共育，发放家庭应急手册、安全知识卡片，指导家长排查家庭燃气、用电、电动自行车充电、防一氧化碳中毒、阳台窗台防坠落等风险隐患，督促履行学生离校后安全监护责任。积极协调社区、应急科普教育基地、消防体验馆、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基地等，组织师生参与体验式、沉浸式安全教育。

（五）培育特色安全文化，强化全媒体宣传引导

聚焦全民安全素质提升行动，结合高校特点，组织开展“校园安全公开课”“应急科普走基层”“安全志愿者在行动”“我为校园查隐患”“小手拉大手讲安全”等群众性安全教育活动，鼓励师生创作安全主题短视频、动漫、海报、情景剧、微课堂等作品，开展安全知识竞赛、技能比武、应急科普讲解、主题征文等活动，推动安全理念转化为师生日常行为习惯。

充分发挥学校融媒体平台作用，在“安全生产月”启动、“安全宣传咨询日”、暑期放假前、汛期关键节点等时段，加大校园安全宣传频次和覆盖面，及时宣传各单位排查整治风险隐患、提升应急能力、创新安全治理的经验做法。坚持正面宣传与警示教育相结合、线上传播与线下实践相结合，切实提升宣传教育的到达率、参与度和转化效果。

三、工作要求

各单位、各部门要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观念，将“安全生产月”活动与学校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安全制度机制建设、安全监管队伍建设统筹谋划、一体推进。力戒形式主义，减轻基层负担，将安全宣传教育融入日常管理，坚决减掉不必要的档案、材料、台账、报表，切实推动学校安全管理水平提升和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请于6月23日前报送“安全生产月”活动工作总结及相关统计资料（“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随后请到安全保卫处网站下载专区自行下载）。学校收齐全部材料统一汇总整理后，按省教育厅工作要求，完成上报工作，并在全省学校安全管理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模块填报相关数据。

联系人：王 静，8785112。张法刚，8785113。

邮 箱：aqffzx@wfu.edu.cn